

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）的（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创业模拟综合训练软件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创业模拟综合训练软件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格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208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4.9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创业模拟综合训练软件采购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贝腾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9人，营业收入为3687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42.6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南京格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29日

